四川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

Standard for design of unisex toilet in Sichuan Province

DBJ51/T 105 – 2018

主编部门：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批准部门：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施行日期：2019年5月1日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西南交通大学出版社

2019 成 都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关于发布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四川省建设工程项目管理标准》的通知

川建标发〔2019〕18号

各市州及扩权试点县住房城乡建设行政主管部门，各有关单位：

由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主编的《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已经我厅组织专家审查通过，现批准为四川省推荐性工程建设地方标准，编号为 DBJ51/T 105－2018，自 2019 年 5 月 1 日起在全省实施。

该标准由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负责技术内容解释。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

2019 年 1 月 7 日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前　言

本标准根据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关于下达工程建设地方标准〈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编制计划的通知》（川建标发〔2017〕601 号）的要求，由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编制。标准编制组经广泛调查研究，认真总结近年来国内外第三卫生间建设工程的实践经验，参考国内外有关标准和应用研究，结合全国、四川省第三卫生间建设的需求，并在广泛征求意见的基础上，编制本标准。

本标准的主要技术内容包括：1　总则；2　术语；3　基本规定；4　建筑设计；5　给排水设计；6　电气设计；7　暖通设计。

本标准由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负责管理，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负责具体技术内容的解释。各单位在执行过程中如有意见或建议，请寄送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地址：成都市天府大道中段 688 号大源国际中心 1 栋；邮政编码：610093；联系电话：028-86933790；邮箱：sadi_jsfzb@163.com）。

主编单位： 四川省建筑设计研究院

主要起草人： 贺　刚　李　纯　王家良　胡　斌
邹秋生　吴婷婷　朱　伟　王继红
徐　卫　涂　舸　李欣恺　李　珊

主要审查人： 刘小舟　秦盛民　王　洪　唐　明
张仕忠　张　灿　熊小军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标准公开
网站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目　次

1　总　则 …… 1
2　术　语 …… 2
3　基本规定 …… 3
4　建筑设计 …… 5
　4.1　平面布置 …… 5
　4.2　设施要求 …… 5
　4.3　无障碍设计 …… 8
5　给排水设计 …… 9
6　电气设计 …… 11
7　暖通设计 …… 12
本标准用词说明 …… 13
引用标准名录 …… 15
附：条文说明 …… 17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Contents

1 General provisions ····· 1
2 Terms and symbols ····· 2
3 Basic requirements ····· 3
4 Architectrual design ····· 5
4.1 Layout and decoration ····· 5
4.2 Facility requirements ····· 5
4.3 Barrier-free design ····· 8
5 Water supply and drainage design ····· 9
6 Electrical design ····· 11
7 Hvac design ····· 12
Explanation of wording in this code ····· 13
List of quoted standards ····· 15
Additional: Explanation of provisions ····· 17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1 总 则

1.0.1 为完善社会公共服务设施，解决特殊群体的入厕需求,规范和指导第三卫生间建设，制定本标准。

1.0.2 本标准适用于四川省第三卫生间新建及改（扩）建设计。

1.0.3 第三卫生间的设计除执行本标准外，还应符合国家及四川省现行相关标准的规定。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2 术 语

2.0.1 公共厕所 public toilets,lavatory,restroom

在道路两旁或公共场所等设置的厕所。

2.0.2 第三卫生间 unisex toilet

在公共厕所中专门设置的为行为障碍者或需要他人（尤其是异性）协助使用的卫生间。

2.0.3 无障碍厕位 doset compartment for wheelchair users

卫生间内设置的带坐便器及安全抓杆且方便行动障碍者进出和使用的厕位。

2.0.4 无障碍小便位 accessible urinal

方便行动障碍者使用的带安全抓杆的小便位。

2.0.5 无障碍洗手盆 accessible wash basin

方便行动障碍者使用的带安全抓杆的洗手盆。

2.0.6 卫生器具 sanitary apparatus

供水并接受、排出污废水或污物的容器或装置。

2.0.7 节水器具 water-saving apparatus

比同类常规产品能减少流量或用水量，提高用水效率、体现节水技术的器件、用具。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网站专用

3　基本规定

3.0.1　第三卫生间的设计应以人为本，符合文明、卫生、安全、适用、节水的原则。

3.0.2　第三卫生间可分为独立式、附属式和活动式三种类型，应根据位置和服务对象的要求进行设计。

3.0.3 独立式、附属式第三卫生间应在下列公共厕所中设置：

1　一类独立式公共厕所和一类附属式公共厕所；

2　康疗中心、社区医院、卫生院等医疗机构的固定式公共厕所。

3.0.4 应在下列活动式公共厕所中设置活动式第三卫生间：商业区、旅游景区、重要公共设施及重要交通客运设施区域的活动式公共厕所。

3.0.5　活动式第三卫生间应参照独立式、附属式第三卫生间的平面布置及设施设备要求进行具体设计。

3.0.6　旅游高峰季节时间较短的地区可在人流高峰季节增设活动式第三卫生间。

3.0.7　第三卫生间厕位数量宜参照现行行业标准《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 中无障碍厕位数进行设置。

3.0.8　第三卫生间外观和色彩的设计应与环境协调，并应注意美观，体现地域文化特色。

3.0.9　第三卫生间的平面设计应充分考虑无障碍通道和无障碍设施的配置，合理布置卫生洁具和洁具的使用空间。第三卫生间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可与无障碍卫生间合并设置。

3.0.10 单独建造且数量较多的第三卫生间与男女公共厕所一起设置时，宜进行标准化装配式设计施工。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4　建筑设计

4.1　平面布置

4.1.1　第三卫生间位置宜靠近公共厕所入口处。

4.1.2　第三卫生间门宜双向开启，当向内开启时，室内轮椅回转直径不应小于 1.50 m。

4.1.3　严寒和寒冷地区第三卫生间的围护结构热工性能及外窗的可见光透射比、气密性均应符合国家相关规定，门应采取措施防止冷风侵入；夏热冬冷、温和地区第三卫生间应具有较好的自然通风效果。

4.1.4　第三卫生间平面布置宜规整，便于使用，卫生间使用面积应不小于 6.5 m^2。

4.1.5　第三卫生间若双面布置卫生器具，最小净宽不宜小于 2 500 mm；若单面布置卫生器具，最小净宽不宜小于 2 000 mm。

4.1.6　第三卫生间平面布置应优先考虑天然采光，并应考虑人工照明。天然采光时外窗宜以高窗为主，当使用低窗时应注意保证室内私密性。

4.1.7　第三卫生间与无障碍卫生间合并设置时，所有无障碍设施均应满足无障碍卫生间的要求。

4.2　设施要求

4.2.1　新建第三卫生间应布置成人坐便器、成人洗手盆、儿童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坐便器、儿童洗手盆、有婴儿台功能的多功能台、儿童安全座椅、安全抓杆、呼叫器等设施，同时宜布置无障碍小便器（成人与儿童合用）、梳妆镜、挂衣钩、烘手器、取纸器等设施。

4.2.2 改建第三卫生间应布置成人坐便器、成人洗手盆、有婴儿台功能的多功能台、安全抓杆、呼叫器等设施，条件允许时，应增加儿童坐便器、儿童洗手盆、儿童安全座椅、无障碍小便器（成人与儿童合用）、烘手器、挂衣钩、取纸器等设施。

4.2.3 坐便器靠墙设置时，坐便器中心距离墙端宜为 450 mm，成人坐便器距地面高度宜为 450 mm，儿童坐便器距地面高度宜为 300 mm。

4.2.4 成人坐便器两侧均应设安全抓杆，固定于墙体的抓杆长度宜为 600 mm，高度宜为 700 mm，抓杆端部距离坐便器侧墙体宜为 400 mm。另一侧抓杆宜为活动式抓杆，长度宜为 650 mm，高度宜为 700 mm。安全抓杆应安装牢固，直径应为 30 mm ~ 40 mm，内侧距墙不应小于 40 mm。

4.2.5 成人坐便器与成人洗手盆宜相邻布置，儿童坐便器与儿童洗手盆也宜相邻布置。

4.2.6 成人洗手盆靠墙端设置时，洗手盆水嘴中心距离侧墙应大于 550 mm，两侧应设无障碍专用抓杆，其底部应留出宽 750 mm、高 650 mm、深 450 mm 供乘轮椅者膝部和足尖部移动的空间。儿童洗手盆靠墙端设置时，洗手盆水嘴中心距离侧墙应大于 400 mm，洗手盆距地面高度宜为 500 mm。

4.2.7 成人洗手盆应设梳妆镜，儿童洗手盆宜设梳妆镜。

4.2.8 多功能台和儿童安全座椅均应设于室内明显位置，均应可折叠并设有安全带，上方宜设明显标识。

4.2.9 多功能台长度宜为 850 mm ~ 900 mm，宽度宜为 500 mm ~ 550 mm，离地面高度宜为 900 mm。多功能台应考虑置物收纳功能并宜有凹槽或边缘设防护装置。

4.2.10 儿童安全座椅长度宜为 280 mm，宽度宜为 260 mm，高度宜为 500 mm，距地面高度宜为 400 mm。

4.2.11 挂衣钩材料应坚固耐腐蚀，距地面高度不应大于 1.20 m。

4.2.12 呼叫器应设置在坐便器侧墙面，高度应为 400 mm ~ 500 mm。

4.2.13 取纸器应设置在坐便器的侧前方，高度应为 400 mm ~ 500 mm。

4.2.14 成人与儿童合用的无障碍小便器应采用落地式。小便器两侧应在离墙面 250 mm 处设高度为 1.20 m 的垂直抓杆，并在离墙面 550 mm 处设高度为 900 mm 水平安全抓杆，与垂直安全抓杆连接。

4.2.15 第三卫生间入口处应设明显标识，标识如图 4.2.15 所示（颜色、尺寸可根据实际情况确定）。

第 三 卫 生 间

Unisex toilet

图 4.2.15 第三卫生间标识图例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4.2.16 旅游景区第三卫生间可根据条件在室外增加显示屏，显示第三卫生间室内的实时温度、湿度等信息参数，提供更加人性化的服务。

4.3 无障碍设计

4.3.1 第三卫生间的门净宽度宜为 1000 mm，且不应小于 900 mm，通行净宽度不应小于 800 mm。

4.3.2 第三卫生间的门当采用平开门时，门扇宜向外开启。如向内开启，开门后室内轮椅回转直径不应小于 1.50 m。平开门应设高 900 mm 的横扶把手，在门扇里侧应采用门外可紧急开启的门锁。

4.3.3 第三卫生间门不应采用力度大的弹簧门并不宜采用弹簧门、玻璃门，当采用玻璃门时，应有醒目的提醒标志。采用自动门时，门开启后通行净宽度不应小于 1.00 m。

4.3.4 第三卫生间平开门、推拉门的门把手一侧的墙面，应设宽度不小于 400 mm 的墙面。

4.3.5 第三卫生间门扇应设距地面 900 mm 的把手，宜设视线观察玻璃，并宜在距地面 350 mm 范围内安装护门板。

4.3.6 门槛高度及门内外高差不应大于 15 mm，并应以斜面过渡。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仅供内部参考使用

5　给排水设计

5.0.1　卫生器具应采用节水型用水器具。

5.0.2　洗手盆宜采用感应式水嘴或自闭式水龙头，小便器宜采用感应式冲洗阀。

5.0.3　坐便器宜采用温水净身风干式坐便盖。

5.0.4　第三卫生间平面布置应考虑通行便捷、无障碍，并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卫生器具的选型和布置不应影响轮椅的通行；

2　给排水管道布置不应影响轮椅的通行；

3　给排水管道的敷设不应影响残疾人安全抓杆的使用；

4　小便器宜选用落地式产品。

5.0.5　第三卫生间应设置地漏，并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地漏应设置在远离门口的位置；

2　应选用耐腐蚀和水封性能可靠的地漏；

3　宜就近利用洗涤废水向地漏处的水封补水。

5.0.6　严寒和寒冷气候区的第三卫生间应供应热水，夏热冬冷和温和等气候区的第三卫生间宜设置热水供应。

5.0.7　第三卫生间应合理控制用水器具和管道的噪声，并应满足下列要求：

1　卫生器具及配件宜选用低噪声产品；

2　宜采用低噪声管材，给水管、热水管、污水管、废水管等宜暗敷；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3 合理控制供水管道的压力和流速，减少管道振动和噪声对环境的影响，给水管流速宜小于 1 m/s，热水管流速宜小于 0.8 m/s。

5. 0. 8 给排水设计除应符合本标准外，尚应符合《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GB 50555 等国家和地方现行有关标准的规定。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6　电气设计

6.0.1　第三卫生间应根据设施及设备的用电需求提供相应的电源。

6.0.2　第三卫生间应设置人工照明，地面照度值应不低于 150 lx，光源色温不宜大于 4 000 K。卫生间内照明开关的安装高度应为 0.90 m ~ 1.10 m，开关距离门边应为 0.10 m ~ 0.20 m。

6.0.3　第三卫生间内宜在洗手盆、坐便器处设置电源插座，洗手盆处的电源插座宜距地 1.10 m ~ 1.40 m，坐便器处的电源插座宜距地 0.30 m ~ 0.40 m，插座应为安全型且带防溅盒。

6.0.4　第三卫生间应设置紧急呼叫按钮，按钮应设置在坐便器旁墙上距地 0.40 m ~ 0.50 m 处，且应在卫生间门外墙上距地 2.20 m ~ 2.40 m 处设置声光显示装置。

6.0.5　第三卫生间应设置局部等电位联结。

6.0.6　供电设计、防雷与接地设计等应符合现行《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16、《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等国家和行业有关标准。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7　暖通设计

7.0.1　第三卫生间应有良好的通风措施，自然通风无法满足使用要求时，应设置机械通风装置。

7.0.2　严寒及寒冷地区的第三卫生间应设置供暖设施。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本标准用词说明

1 为便于在执行本标准条文时区别对待，对要求严格程度不同的用词说明如下：

1）表示很严格，非这样做不可的：

正面词采用“必须”，反面词采用“严禁”；

2）表示严格，在正常情况下均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应”，反面词采用“不应”或“不得”；

3）表示允许稍有选择，在条件许可时首先应这样做的：

正面词采用“宜”，反面词采用“不宜”；

4）表示有选择，在一定条件下可以这样做的，采用“可”。

2 条文中指明应按其他有关标准执行的写法为：“应符合……的规定”或“应按……执行”。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引用标准名录

1 《免水冲卫生厕所》GB/T 18092
2 《节水型产品通用技术条件》GB/T 18870
3 《旅游厕所质量等级的划分与评定》 GB/T 18973
4 《节水型卫生洁具》GB/T 31436
5 《建筑给水排水设计规范》GB 50015
6 《建筑设计防火规范》GB 50016
7 《建筑物防雷设计规范》GB 50057
8 《公共建筑节能设计标准》GB 50189
9 《民用建筑节水设计标准》GB 50555
10 《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
11 《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
12 《环境卫生图形符号标准》CJJ/T 125
13 《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CJ/T 164
14 《民用建筑电气设计规范》JGJ 16
15 《四川省旅游厕所标准及管理指南》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网站公开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工程建设地方标准

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

Design standard for unisex toilet in Sichuan province

DBJ51/T 105 – 2018

条 文 说 明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制定说明

本标准经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2019年1月7日以川建标发〔2019〕18号公告批准发布。

在本标准制定过程中，编制组进行了国内外第三卫生间建设和使用情况的调查研究，总结了我国公共卫生间工程建设领域的实践经验，同时参考了国外先进的技术标准，获得了第三卫生间建设的重要技术要点和主要内容。

为便于广大设计、施工、科研、学校等单位有关人员在使用本标准时能正确理解和执行条文规定,《四川省第三卫生间设计标准》编制组按章、节、条顺序编制了本标准的条文说明，对条文规定的目的、依据以及执行中需注意的有关事项进行了说明。但是，本条文说明不具备与标准正文同等的法律效力，仅供使用者作为理解和把握标准规定的参考。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目　次

1　总　则……23
3　基本规定……24
4　建筑设计……25
　4.1　平面布置……25
　4.2　设施要求……27
　4.3　无障碍设计……31
5　给排水设计……32
6　电气设计……33
7　暖通设计……34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1 总 则

1.0.1 建设第三卫生间，有助于解决特殊群体的如厕、清洗、盥洗、护理等需求，完善公共服务设施，体现“厕所革命”的人文关怀。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3　基本规定

3.0.2　独立式第三卫生间是指不依附于普通公共厕所的固定式第三卫生间。附属式第三卫生间是指依附于普通公共厕所的固定式第三卫生间。活动式第三卫生间是指能移动使用的第三卫生间。

3.0.3　根据《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一类独立式公共厕所是指商业区、重要公共设施、重要交通客运设施、公共绿地及其他环境要求高的区域的独立式公共厕所，一类附属式公共厕所是指大型商场、宾馆、饭店、展览馆、机场、车站、影剧院、大型体育场馆、综合性商业大楼和二、三级医院等公共建筑的附属式公共厕所。

3.0.6　第三卫生间厕位数量及布局应根据人流量和使用功能确定。但在旅游高峰季节时间较短的地区，旅游高峰时期，可以采用增设活动式第三卫生间的办法满足短期的第三卫生间使用需要。旅游高峰季节时间较短的地区是指游客的流向、流量集中于一年中相对较短时段，一般不大于 3 个月的地区。

3.0.10　在高速公路沿线、人员密集场所、旅游集散地等公共厕所建设量较大的地方，或城市区域内统一配套的公共厕所，宜与第三卫生间一起，进行标准化设计，运用装配式产品进行施工。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4　建筑设计

4.1　平面布置

4.1.1　第三卫生间设置现行国家标准在公共厕所入口位置，有利于行动不便者出入顺畅。

4.1.2　第三卫生间门应按现行国家标准《无障碍设计规范》GB 50763 的要求设置，门向外开启时，不应影响外部人流通行，室外轮椅回转直径不应小于 1.50 m。

4.1.3　严寒和寒冷地区第三卫生间外门可考虑设置门斗，室内部分区域如婴儿台周边，可考虑增加一些取暖设施。

4.1.4　第三卫生间使用面积不小于 6.5 m^2 为最小面积要求，考虑使用人员可能为 2 个成年人，使用面积增加到 8 m^2 ~ 10 m^2 时较为舒适。其平面图示例见图 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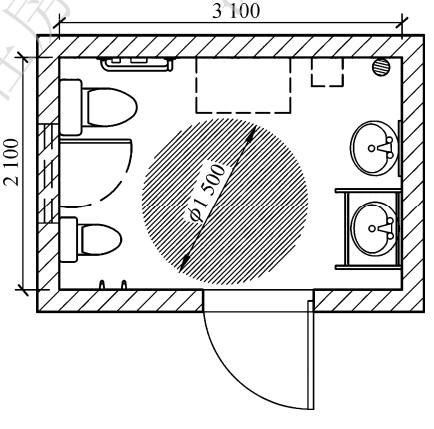

图 1　第三卫生间平面图示例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4.1.5 洁具进深尺寸单侧一般在 500 mm 左右，双侧在 1 000 mm 左右，剩余 1 500 mm 刚好为轮椅的回转半径尺寸，如图 2 所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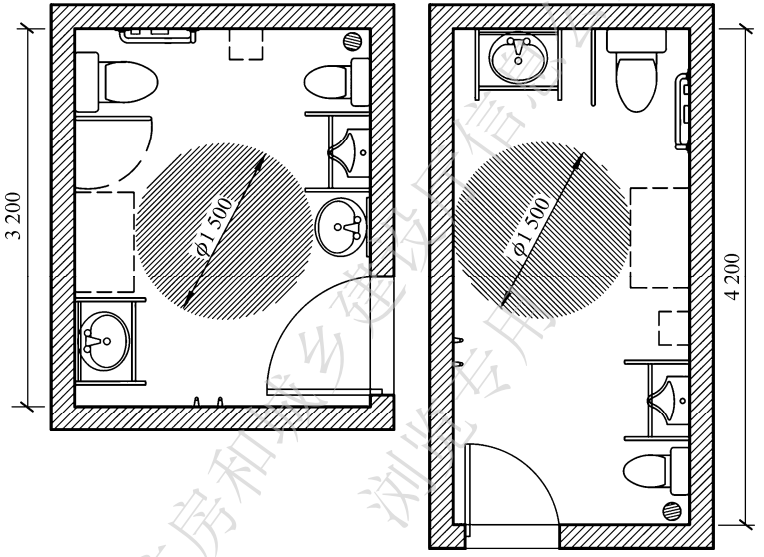

图 2 第三卫生间双面或单面布置平面图示例

4.1.6 独立式、活动式第三卫生间应以天然采光为主，附属式第三卫生间宜尽量使用天然采光，当天然采光不满足要求时，应采用人工照明。当使用高窗进行天然采光时，外窗窗台距室内地面高度应不小于 1.80 m；当使用低窗进行天然采光时，窗应采用磨砂玻璃等可遮挡视线的其他透光材料，同时外窗开启高度距室内地面应不小于 1.80 m。含第三卫生间的公共卫生间平面图示例见图 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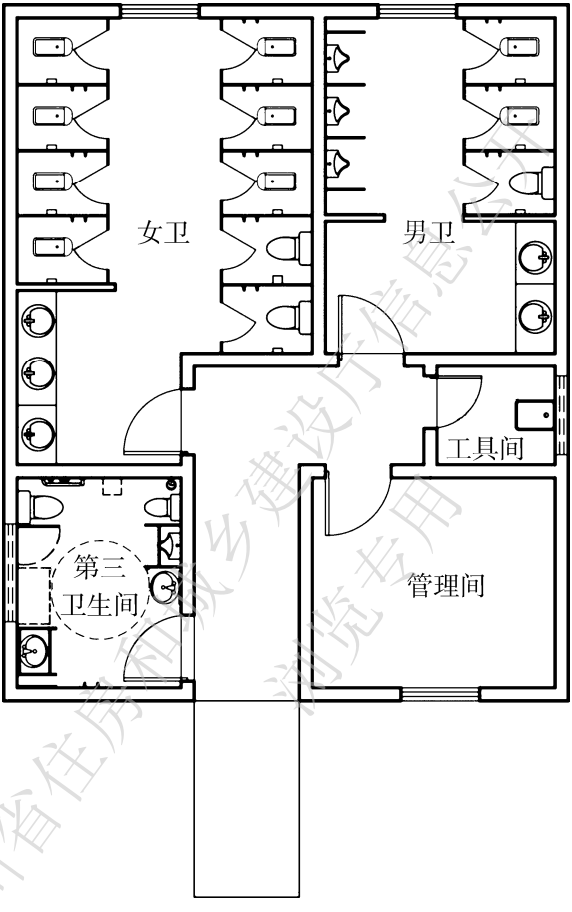

图 3　含第三卫生间的公共卫生间平面图示例

4.2　设施要求

4.2.1　第三卫生间布置可参考图 4。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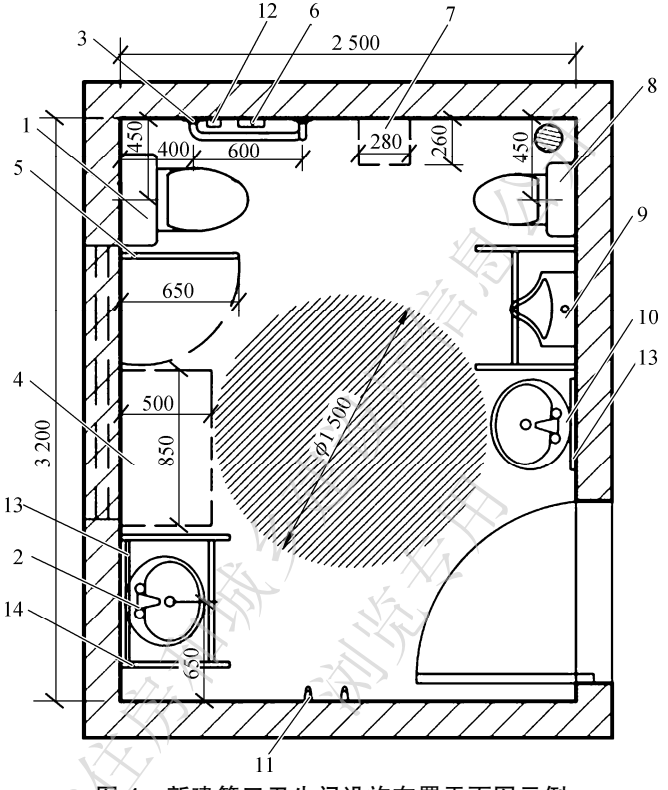

图 4　新建第三卫生间设施布置平面图示例

1—成人坐便器；2—成人洗手盆；3—无障碍固定抓杆；4—多功能台；5—活动式抓杆；6—呼叫器；7—儿童安全座椅；8—儿童坐便器；9—落地式小便器（成人与儿童合用）；10—儿童洗手盆；11—挂衣钩；12—取纸器；13—梳妆镜；14—无障碍抓杆

4.2.2　改建第三卫生间大多由原来无障碍卫生间改建而成，面积虽然较小，但必须设置成人坐便器、成人洗手盆、有婴儿台功能的多功能台、安全抓杆、呼叫器等设施，满足特殊人群的需求，见图 5。当条件允许时，应增加儿童坐便器、儿童洗手盆、儿童

安全座椅、无障碍小便器（成人与儿童合用）等儿童设施，以及烘手器、挂衣钩、取纸器等配套设施。

若因面积限制，部分儿童设施不能布置时，可采取其他措施，方便儿童使用。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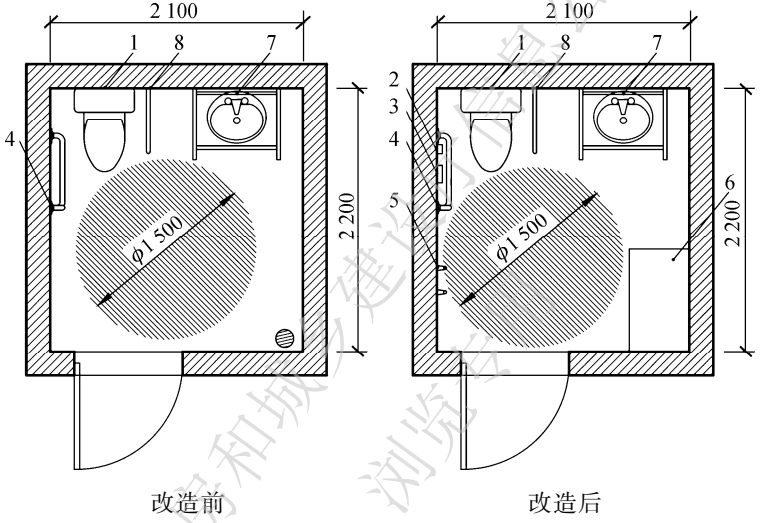

图 5　改建第三卫生间平面布置图示例

1—成人坐便器；2—取纸器；3—呼叫器；4—无障碍固定抓杆；5—挂衣钩；6—多功能台；7—成人洗手盆；8—活动式抓杆

4. 2. 3　成人坐便器一般距地面高度为 350 mm ~ 400 mm，第三卫生间考虑行为障碍者或行动不能自理者的实际情况，结合轮椅使用高度，故距地面高度考虑为 450 mm ~ 475 mm。儿童坐便器的使用者一般为学前儿童，结合儿童的实际身高，故距地面高度考虑为 300 mm；对上小学的儿童，男童可使用男卫生间坐便器和儿童小便器，女童可使用女卫生间坐便器。

4.2.4 安全抓杆形式有水平式、直立式、旋转式等多种形式，安全抓杆应尽量少占地面空间，使轮椅靠近各种设施，以达到方便使用的效果。安全抓杆要安装牢固，应能承受 100 kg 以上的质量。

4.2.5 考虑成人与儿童的使用便捷性及独立性，成人坐便器与成人洗手盆宜设置在同侧，儿童坐便器与儿童洗手盆宜设置在同侧。

4.2.6 无障碍洗手盆的安全抓杆可做成落地式和悬挑式两种，但要方便乘轮椅者靠近洗手盆的下部空间。水龙头开关应方便开启，宜采用自动感应出水开关。

4.2.8 多功能台和儿童安全座椅均是考虑携带婴儿或者幼儿的成人上卫生间时，为保证孩子的安全而设置的，因此应位于安全、明显的位置。

4.2.9 多功能台应采用抗菌材料制作，避免婴儿皮肤过敏，最大承重不宜小于 25 kg。多功能台同时应配备纸巾垫和挂物杆。

4.2.10 儿童安全座椅应采用抗菌材料制作，最大承重不宜小于 25 kg。

4.2.12 为使用方便，呼叫器一般设在固定抓杆的附近。

4.2.14 成人与儿童合用的无障碍小便器应结合具体情况及实际要求决定是否设置。

4.2.15 第三卫生间标识图例来源于《城市公共厕所设计标准》CJJ 14—2016。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4.3　无障碍设计

4.3.3　力度大的弹簧门开启后容易给特殊人群造成伤害。

4.3.4　为使乘轮椅者靠近门扇将门打开，在门把手一侧的墙面应留有宽度不小于 400 mm 的空间，使轮椅能靠近门把手。

4.3.5　门把手应根据轮椅使用者或上身残疾者容易使用的高度安装，一般以 850 mm ~ 900 mm 为宜。平开门、推拉门的把手应选用横握式把手或 U 形把手。在门扇的下方安装护门板是为了防止轮椅搁脚板将门扇碰坏。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5　给排水设计

5.0.1　第三卫生间的所有生活用水器具应满足现行标准《节水型卫生洁具》GB/T 31436、《节水型生活用水器具》CJ/T 164 及《节水型产品通用技术条件》GB/T 18870 的要求，采用节水型产品。

5.0.2　第三卫生间使用人群为行为障碍者或行动不能自理的老人，在公用卫生间中往往精神紧张，手忙脚乱，需要家人协助，宜选用自动化程度较高、操作方便的卫生器具。

5.0.3　设置温水净身风干式坐便盖是为了提供给行为障碍者或需要亲人（尤其是异性）协助的行动不能自理者使用。

5.0.5　第三卫生间的使用人群主要为行为障碍者或行动不能自理的老人，地面需要经常冲洗和打扫，应设置地漏，地漏水封深度不应小于 5 cm。地漏应设置在远离门口的位置，避免入口处地面湿滑，导致使用者跌倒；同时为避免地漏干涸影响室内空气，宜就近利用洗涤废水向地漏处的水封补水。

5.0.6　为了体现人文关怀，便于小孩、行为障碍者或行动不能自理的老人使用，气温较冷的气候区应设置热水供应系统，其余气候区宜设置热水供应。第三卫生间热水供应方式可根据建筑整体热水供应方式确定，当建筑未设置集中热水供应系统时，可采用小型电加热水器的局部热水供应方式。

5.0.7　第三卫生间应合理控制控制噪声，防止惊吓老人和小孩。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试行稿

6　电气设计

6.0.1　由于我省面积较大，各地经济水平及气候状况差异较大，因此各地的第三卫生间内的设施及设备配置会有较大的差异。例如根据暖通专业规定，严寒及寒冷地区的第三卫生间应设置供暖设施，那么该区域的卫生间应根据暖通专业资料配套提供供暖设施的电源。在部分项目中，可能在洗手盆下设置小厨宝，以提供洗手用的热水，这也需要根据相关专业的资料预留相应的电源。电气设置时应根据设施及设备的用电需求提供相应的电源，以满足其正常使用和运行。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

7　暖通设计

7.0.2　严寒及寒冷地区的第三卫生间设置必要的供暖设施，方可保证其针对特殊群体的功能需求。设计应结合各地经济水平及资源情况，采取合理供暖设施。

四川省住房和城乡建设厅信息公开
浏览专用